

#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苏建函质〔2019〕621号

##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全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双随机”监督检查的通知

各设区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委）：

为进一步加强全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监督检查机制建设，加大工程质量检测监管力度，促进工程质量检测市场健康发展，根据建设部141号令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19号）、《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完善质量保障体系提升建筑工程品质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19〕92号）要求，我厅决定组织开展2019年度全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双随机”监督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检查对象

江苏省行政区域内取得省住房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的检测机构。

### 二、检查内容

各设区市工程质量检测监管和检测机构检测工作开展情况。

### 三、检查方式及时间安排

2019年12月16日至20日，我厅组织检查组对检测监管工作开展情况和检测机构进行监督检查。检测机构随机抽取，原则上每半天检查一个检测机构。

### 四、工作要求

(一) 请各设区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真准备书面材料，内容包括：本地区工程质量检测监管工作开展情况、监督检查情况、能力验证情况、信息化管理工作和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工作改革措施等。

(二) 各检测机构要根据检查要求认真做好自查自纠工作，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严格按照有关工程质量检测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开展检测工作。

(三) 检查工作要严格遵守中央和省委有关廉政建设的要求。

(四) 本次检查组具体分组、专家人员组成、抵达各地时间和日程安排由各组另行通知。

联系人：卜青青，电话：025-51868718。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9年12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

2019年12月13日印发